

证券代码：600219

证券简称：南山铝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56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调整换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山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南山集团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可交换债券”）换股价格将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于2023年4月21日完成了本期可交换债券的发行工作。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（品种一）简称为23南01EB。23南01EB的发行规模为8.8333亿元，债券期限为3年，标的股票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，债券代码为“137175”。

根据有关规定和《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本期可交换债券目前已进入可交换债券换股期，23南01EB的换股期持续至2026年4月21日止。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换股价格调整情况

2025年4月15日，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、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，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24日，除权（息）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5年9

月25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2025-055）。

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，当标的股票因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标的股票价格发生变化时，发行人将对换股价格进行调整。因此，本期可交换债券（品种一）23南01EB换股价格将自2025年9月25日起调整为3.36元/股。

截至本公告提交日，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,404,403,647股 A 股股份，持有的 A 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0.70%（未含一致行动人所持有股份）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期可交换债券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26日